

2022年度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部门决 算

目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一）党群服务部。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改革工作，收集汇总、统筹协调、跟踪督办社区层面的民生诉求事件。负责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营管理，打造“一站式”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统筹区直部门下沉社区的各类服务资源及公共服务工作，提供全方位便民服务。统筹下沉社区的各类行政事务，推动社区“去行政化”。推进辖区民生微实事工作。（二）网格管理服务部。按照网格员事件清单及采集操作指引，负责定期采集、上传、更新、核查辖区实有人口、法人（机构）、房屋、城市部件、居住人员就业、计划生育等基础信息和各类矛盾纠纷、隐患问题等事件信息。开展日常巡查和专项巡查工作。负责智慧管理指挥平台中的案件分拨、跟踪落实、核实结案。负责网格员日常管理、工作指导、业务培训等工作。协同做好辖区基础网格划分、网格调整、房屋编码等工作。协助上级统计部门和相关单位开展统计调查（除财政口外）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城中村、三小场所、出租屋的综合整治工作。（三）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部。负责辖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组织协调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实施、城市更新涉及转地补偿协议签订。协调拆迁谈判过程及因搬迁补偿安置协议引发的纠纷。协助有关部门对辖区城市更新项目进行监管及跟踪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项目中土地征转、房屋拆迁、安置和土地遗留问题处理等工作，落实土地整备

和房屋征收项目的核查、测绘、确权、评估、协商谈判、签约等工作。组织开展征收项目中土地清理和房屋拆除工作，按计划完成土地移交入库，协助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协助处理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中的信访、司法强制执行等工作，妥善处理整备和征收后的遗留问题。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初审、补申报工作以及原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后续处理工作。（四）集体资产管理部（加挂企业服务部牌子）。负责集体经济转型发展、集体资产监管工作。负责股份合作公司监督管理、集中核算、换届等工作。负责产业空间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企业服务联络、企业信息核查、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负责开展辖区农业用地日常巡查，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参与辖区动物计划免疫、强制免疫工作。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对家禽批发市场开展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和监测工作,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农产品检测工作以及动物疫病的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协助开展科普宣传等工作。（五）市政服务部。承担市政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的工作。负责辖区内（除市、区主管部门直管）的道路绿化和灯光照明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承担辖区市政服务、清扫保洁、“四害”消杀和垃圾处理工作。负责垃圾分类和减量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党群服务部、网格管理服务部、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部、集体资产管理部(加挂企业服务部牌子)、市政服务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45.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667.3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0.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071.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12.3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112.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5,112.39	总计	60	25,112.39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112.39	25,11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71	4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0.71	4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71	4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71.68	25,07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97.76	1,79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40	2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57	1,08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1.79	68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5.03	38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85.03	38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21.55	3,22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21.55	3,22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667.34	19,66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667.34	19,667.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12.39	27.40	25,084.9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71	0.00	40.7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0.71	0.00	40.71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71	0.00	40.7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71.68	27.40	25,044.2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97.76	27.40	1,770.3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40	27.4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57	0.00	1,088.57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1.79	0.00	681.79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5.03	0.00	385.03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85.03	0.00	385.03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21.55	0.00	3,221.55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21.55	0.00	3,221.5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667.34	0.00	19,667.34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667.34	0.00	19,667.3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45.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667.3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71	40.7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071.68	5,404.34	19,667.3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12.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112.39	5,445.05	19,667.3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112.39	总计	64	25,112.39	5,445.05	19,667.3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445.05	27.40	5,417.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71	0.00	40.71
21004	公共卫生	40.71	0.00	40.7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71	0.00	40.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04.34	27.40	5,376.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97.76	27.40	1,770.36
2120101	行政运行	27.40	27.4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57	0.00	1,088.5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1.79	0.00	681.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5.03	0.00	385.0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85.03	0.00	385.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21.55	0.00	3,221.5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21.55	0.00	3,221.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 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26.15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27.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9,667.34	19,667.34	0.00	19,667.3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9,667.34	19,667.34	0.00	19,667.3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9,667.34	19,667.34	0.00	19,667.34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9,667.34	19,667.34	0.00	19,667.3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总收入25,112.3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112.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45.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60万元，下降0.4%，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缩办公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667.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662.83万元，下降39.2%，主要变动情况：深圳市自然博物馆等大型拆迁项目基本完成，政府性基金拨款减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总支出25,112.3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112.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27.4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1万元，下降19.9%，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缩办公经费。

2.项目支出25,084.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677.62万元，下降33.6%，主要变动情况：深圳市自然博物馆等大型拆迁项目基本完成，政府性基金拨款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5,112.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45.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60万元，下降0.4%；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缩办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667.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662.83万元，下降39.2%；主要变动情况：深圳市自然博物馆等大型拆迁项目基本完成，政府性基金拨款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5,112.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45.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56.21万元，下降13.6%；主要变动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缩项目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667.3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9,385.51万元，增长6878.4%；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根据项目年中实施情况申请资金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机要通信、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等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和相关单位的各种调研、交流和学习、参观等接待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2022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19.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19.8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19.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3.39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6.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28个，共涉及资金5417.6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2年度赤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房屋征收项目、坪山区新村路市政工程建设房屋征收项目等5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9667.3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417.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9667.3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在财政预算资金管理上,我公共事务中心积极履职,强化管理,通过在日常工作中坚持按照预算管理分配计划执行,按时完成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年中绩效

目标监控、年末绩效自评等工作，对绩效目标实现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进一步确保财政资金合理合规使用。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二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5,140.76万元，执行数25,112.3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在财政预算资金管理上，我街道公共事务中心积极履职，强化管理，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工作，整体预算支出情况得到提升。发现的问题主要是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各季度均未达到序时进度要求，项目完成及时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跟踪预算执行情况，做好预算执行分析，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采取预算调整等措施予以纠正，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从而提升本部门所有项目的完成。

1. 马峦-2022年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989.68万元，执行数为4989.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6个房屋征收项目，有效促进宜居环境的创建，提升环境舒适度，提供土地利用效率，缓解交通压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政府投资新增房屋征收项目计划报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年中加强绩效更新工作。

2. 马峦-市级房屋征收资金2021年结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

年预算数为14677.66万元，执行数为14677.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高效推进轨道交通16号线工程、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坪山段第一批房屋征收项目、轨道交通16号线共建管廊项目、深圳自然博物馆等，通过对辖区开展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工作，推动项目建设，打通交通内外循环，加快城区形象加速蝶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市级房屋征收项目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报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申请增加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年中加强绩效更新工作。

3. 路灯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11.60万元，执行数为210.31万元，完成预算的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全年对4019盏路进行管养，保证路灯亮灯率保持在90%，保障辖区照明，促进居民生活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4. 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全年预算数为2511.25万元，执行数为2509.7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辖区1886819平方米清扫保洁面积的卫生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生态环境，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和健康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垃圾清运量由于厨余、医疗、工业、建筑等由主管单位负责，因此清运量减少；由于企业履约不到位，环卫测评排名未达到年初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项目相关工作的可完成性并加强对企业的监督管理。

5. 道路绿化管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48.02万

元，执行数为147.17万元，完成预算的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项目实施，实现绿地无黄土裸露、无树木隐患、无人员伤亡事故、公园、市政道路绿地修剪整齐美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考核扣款，未完成年初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设置绩效目标充分考虑项目相关工作的可完成性；针对企业加强监督管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8010250305001	项目名称：	马峦-2022年区级房屋征收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9896777.06	49896777.0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9896777.06	49896777.06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房屋征收补偿工作。	2022年，我单位高效推进西宝线坪山段改造工程（东纵路改造）房屋征收项目、赤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扩征范围房屋征收项目等，通过对辖区开展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工作，腾出施工作业面，推动项目建设，改善道路狭窄，提升通行能力，打通交通内外循环，加快城区形象加速蝶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房屋征收项目数量	6项	9项	12.5	12.5	偏差原因：政府投资新增房屋征收项目计划报发展和改革局申请增加。 改进措施：年中加强绩效更新修改工作。
		质量	房屋征收项目完成率	95%	100%	12.5	12.5	
		时效	房屋征收项目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12.5	12.5	
		成本	房屋征收项目补偿	在房屋征收补偿标准核算范围内	在房屋征收补偿标准核算范围内	12.5	12.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创建宜居环境，提升环境舒适度，提供土地利用效率，缓解交通压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房屋征收工 作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	1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8010200105000	项目名称：	马峦-市级房屋征收资金2021年结转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6776610.59	146776610.5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146776610.59	146776610.5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房屋征收补偿工作。				2022年，我单位高效推进轨道交通16号线工程、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坪山段第一批房屋征收项目、轨道交通16号线共建管廊项目、深圳自然博物馆等，通过对辖区开展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工作，腾出施工作业面，推动项目建设，改善道路狭窄，提升通行能力，打通交通内外循环，加快城区形象加速蝶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房屋征收项目数量	4项	6项	12.5	12.5	1.偏差原因：市级房屋征收项目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报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申请增加项目。 2.整改措施：后续加强绩效目标更新修改工作。
		质量	房屋征收项目完成率	95%	100%	12.5	12.5	
		时效	房屋征收项目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12.5	12.5	
		成本	房屋征收项目补偿	在房屋征收补偿标准核算范围内	在房屋征收补偿标准核算范围内	12.5	12.5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创建宜居环境，提升环境舒适度，提高土地利用率，缓解交通压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房屋征收工 作满意度	95%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	1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311	项目名称：	路灯设施维护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16000.00	2116000.00	2103149.51	10	99.39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6000.00	2116000.00	2103149.5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1.市政部路灯设施维护：根据坪山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深坪府办公纪【2020】76号关于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试点工作第二次会议纪要 路灯设施维护管养服务费（根据会议纪要第六点会议要求），和我部与路灯企业签订的路灯管养合同。通过对辖区内路灯进行日常管养及维护，保证辖区内亮灯率达到标准以上。</p> <p>2.依据LED路灯节能检测评估服务合同和LED路灯改造工程项目合同。每年通过第三方节能测评，年综合节能率必须达到70%以上（含70%）。</p>	<p>市政部2022年路灯维护共4019盏，亮灯率设备完好率达90%以上，路灯案件修复3天内就完成，通过项目实施保障辖区照明，促进居民生活安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路灯管养数量	4019盏	4019盏	12.5	12.5
质量			路灯亮灯率、设备完好率	90%	100%	12.5	12.5	
时效			路灯案件修复时间	1-5天	3天内	12.5	12.5	
成本			路灯设施维护管养外包服务费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2.5	12.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保障辖区照明，促进居民生活安全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指数	90%以上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	99.9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3526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820000.00	25112492.08	25097107.44	10	99.94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820000.00	25112492.08	25097107.44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加强日常市容环境巡查和监督，落实环境卫生责任制度，完善环卫管理和环卫作业质量监督检查考评机制，继续全面提升辖区市容环境卫生水平。	在项目人员的不懈努力下，保质保量并及时地开展了清扫保洁工作，辖区环境卫生质量得到了显著提高，同时也为辖区居民提供了舒适的居住环境，圆满地实现了年初设定的产出及效益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垃圾中转站	3座	3座	6.25	6.25	
			清扫保洁面积	1886819平方米	1886819平方米	6.25	6.25	
			垃圾清运量	90.78吨/日	66.9吨/日	6.25	4.61	偏差原因：厨余、医疗、工业、建筑等由主管单位负责。因此清运量减少。 改进措施：针对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项目相关工作的可完成性。提高整体效率。
		质量	辖区垃圾桶配置充足	100%	100%	6.25	6.25	
			清扫保洁项目执行率	≥98%	99.94%	6.25	6.25	
			清扫保洁考核评分	90分及以上	88.01分	6.25	6.11	偏差原因：企业履约不到位，环卫测评排名影响。 改进措施：针对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项目相关工作的可完成性及针对企业加强监督管理。

		时效	垃圾清运时间	上午11:00前完成首次清运，下午6:30前完成二次清运	上午11:00前完成首次清运，下午6:30前完成二次清运	6.25	6.25	
		成本	环卫一体化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6.25	6.2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生态环境，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和健康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环境卫生满意度	90%以上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0	98.2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373	项目名称：	道路绿化管养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80200.00	1480200.00	1471722.61	10	99.43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80200.00	1480200.00	1471722.6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深圳市道路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办法》，通过开展园林绿化养护工作取得目标：1.水肥苗按合同要求投放足量2.绿地无黄土裸露、无树木隐患3.无人员伤亡事故4.公园、市政道路绿地修剪整齐美观5.投诉案件处置完成率100%。	通过项目实施，实现绿地无黄土裸露、无树木隐患、无人员伤亡事故、公园、市政道路绿地修剪整齐美观，投诉案件处置完成率100%，累计更新苗木上万株，同步实现对人员、水、肥、苗的透明化监管和考核，规范中心绿化养护监管业务，我单位累计出动650人次，修剪750棵行道树及大王椰，完成居民投诉标段范围外隐患点兜底工作；出动171人次，对14个公园进行绿化管养和隐患排查，养护面积约133481.9平方米。裸露土地已按照治理要求100%覆盖防尘网或复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绿化管养面积	133481.9㎡	133481.9㎡	10	10	
			二级行道树	3587株	3587株	10	10	
		质量	全年投诉率占总投诉	低于5%	1%	10	10	
		时效	地被植物更新翻种	每年一次	每年1次	10	10	
		成本	绿化管养经费	148.01913万元	147.172261万元	10	9.94	偏差原因：因考核扣款。 改进措施：针对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项目相关工作的可完成性及针对企业加强监督管理。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促进辖区良好生活环境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环境卫生满意度	90%以上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88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

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